附件1-1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

**单位预算**

2024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1、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促进就业和加强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全市公共就业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平台建设和信息收集、分析预测和发布工作；开展对公共就业服务的指导和监督；建立和完善就业公共创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我中心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市上级部门工作部署要求，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提升就业服务水平，确保就业形势持续稳定，2024年实现全市城镇新增就业3万人以上，失业人员再就业完成5800人以上，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完成1200以上。为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建设“五宜”幸福城市贡献人社力量。

（一）优化服务全力保障企业用工。扎实做好重点企业用工常态化服务工作，切实保障企业用工、招才需求。持续开展企业用工需求摸排，常态化开展“2＋N”招聘活动，持续举办“招才引智高校行”招聘会，全力保障企业用才用工需求。营造和谐的用工环境，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实现就业有支持、用工有保障、满意有提升。

（二）做好实名制帮扶工作，保障重点群体就业。继续实施就业创业促进民生工程，大力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和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计划，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工作，积极开展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高效毕业生、退役士兵等就业专场招聘会专项行动。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752.90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52.9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1.4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0.0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1.43万元。

二、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752.9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52.90万元。

**（一）本年收752.9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52.90万元，占100%，比2023年预算增加7.47万元，增长0.99%，原因主要是人员费用支出增加，就业辅助项目费用支出增加。

三、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752.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47万元，增长0.99%，原因主要是人员费用支出增加，就业辅助项目费用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611.90万元，占81.2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141万元，占18.73%，主要用于就业和人才工作经费支出和就业辅助人员的全年经费支出。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752.90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52.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752.90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1.46万元，占86.53%；卫生健康支出30.02万元，占3.99%；住房保障支出71.43万元，占9.48%。

五、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52.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47万元，增长0.9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费用支出增加；二是就业辅助项目费用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1.46万元，占86.53%；卫生健康支出30.02万元，占3.99%；住房保障支出71.43万元，占9.4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2024年预算511.7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5.11万元，下降9.72%，原因主要是人员费用支出下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62.4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2.67万元，增长536.35%，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经费增加基础绩效和提租补贴等费用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0.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8万元，下降2.11%，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5.20 25.5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36万元，下降1.41%，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1.61万元，2023年预算无变化。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9.32 19.4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13万元，下降0.67%，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10.6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74万元，增长53.81%，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0.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22万元，增长11.55%，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21.0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18万元，增长11.58%，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11.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74.8万元，公用经费37.1万元。

**（一）人员经费57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37.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万元，增长5.22%，原因主要是就业辅助项目费用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1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就业辅助”项目。

（1）项目概述：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为全市23名就业辅助人员发放生活补贴和社会保险费用。2024年度所需经费为：就业辅助23人。（（1930元+1008.78单位社保）×12个月+12元（补2023年增资）×10个月+（1430.78-1217.35）（补2023年社会保险增加部分）×12个月）×23人=88万元。

（2）立项依据：

1.根据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皖人社发〔2014〕18号）规定：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除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可延长至退休外，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经市人社、财政部门协商一致后，针对2003年以来陆续招录的原老公益性岗位，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不再由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改由财政预算列支。

2.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皖政办秘〔2023〕2号文件，淮北市最低工资标准从1500元调整至1930元。2023年3月1日执行，需补发2023年增资部分12元×10个月×23人=0.3万元。

3.另外淮北市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从3832调整至4019。社会保险增至1430.78元/月（单位部分1008.78元/月）。还需补缴2023年社会保险费用差额部分（1430.78.33-1217.35）×12个月×23人=5.9万元。

（3）实施主体：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1.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2月。
2. 项目内容：主要为老公益性岗位人员发放生活补贴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3. 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88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就业辅助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104-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实施单位 | 104019-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
| 项目来源 |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88 |
|  其中：财政拨款 | 88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目标 |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落实就业扶持工程，为符合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提供就业帮助，开展好各项就业创业工作，从而推动我市就业创业工作的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足额保障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质量指标 | 发放合规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项目单项成本 | 按照标准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机构带来的经济效益 | 无 |
| 满意度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 保障机构工作正常开展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就业环境影响 | 持续良好发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就业工作的可持续性 | 提高就业率 |
| 满意度指标 | 就业人群满意度 | 满意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足额保障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质量指标 | 发放合规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项目单项成本 | 按照标准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机构带来的经济效益 |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 保障机构工作正常开展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就业环境影响 | 持续良好发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就业工作的可持续性 | 提高就业率 |
| 满意度指标 | 就业人群满意度 | 满意 |

2、“就业和人才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

为做好我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落实各项就业和人才政策，同时从经费上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024年我单位拟安排就业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其中，日常工作运转中需发生水电费、通讯费，办公设施损坏维修费、购买日常办公用品，需发生办公费。印刷各类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政策宣传资料等需印刷费。在开展全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中举办会议等大型活动中聘用人员需支付劳务费，同时我单位专门聘用人员对就业网维护维修、聘用临时人员整理失业档案、聘用专门人员对各项政策信息进行宣传需支付聘用人员工资报酬、信息稿费。在开展就业和人才工作中还会发生一些工作人员到外地学习的差旅费、培训费及单位在日常运转过程中发生其他费用的支出。

1. 立项依据：

①《转发人社部关于进一步落实就业政策加强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皖人社发[2011]67号)“对开展就业工作所需的就业工作经费,由同级财政按规定安排”;②省财人《安徽省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社[2012]32号)“扶持公共就业服务资金必须单独安排,单独核算,单独管理,不得与其他就业专项资金相互调剂使用”；③财人部《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社[2015]290号)“各地要综合考虑基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承担免费公共就业服务的工作量,安排补助资金用于保障和提升其服务能力”,用于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招聘周(民企.军人.大学生)、就业工作会议等支出。④省组人财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皖人社发[2015]1号)“自2015年1月1日起,取消人事关系及档案保管费、查阅费、证明费、档案转递费等名目的费用”,“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绝不允许出现因取消收费而拒收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拒绝提供相关服务等情况”;⑤省人教《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毕业生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5]132号)“要加大毕业生档案管理服务经费投入力度,积极争取财政支持”;⑥市人财《关于做好2015年高校毕业生见习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淮人社[2015]39号)“毕业生就业见习项目管理工作经费列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予以保障”。⑦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同意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办[2021]23号）“脱钩企业划转后，市财政统筹考虑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预算安排和被划转企业上交收益等，对经费保障受到影响的原主办单位给予适当补助”。

1. 实施主体：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2月。
3. 项目内容：主要为机关运行经费。
4. 年度预算安排：2024年全年预算安排53万元。
5. 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名称 | 就业和人才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及代码 | 104-淮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实施单位 | 104019-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
| 项目来源 |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53 |
|  其中：财政拨款 | 53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目标 | 通过该项目实施，可进一步落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政策，开展好各项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推动我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运转保障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质量指标 | 支出合规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项目单项成本 | 按照标准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运行机构带来的收益 | 正常部门经济效益收益 |
| 满意度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 维护机构正常工作开展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就业环境的影响 | 保证全市就业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就业工作以后发展前景 | 持续优化就业工作开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高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运转保障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质量指标 | 支出合规率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时效指标 | 支付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项目单项成本 | 按照标准执行 |
| 经济效益指标 | 对运行机构带来的收益 | 正常部门经济效益收益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 维护机构正常工作开展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对就业环境的影响 | 保证全市就业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就业工作以后发展前景 | 持续优化就业工作开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高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公务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淮北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